

福建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 厦门泰利眼镜工业有限公司

所在设区市： 厦门市集美区

2019-0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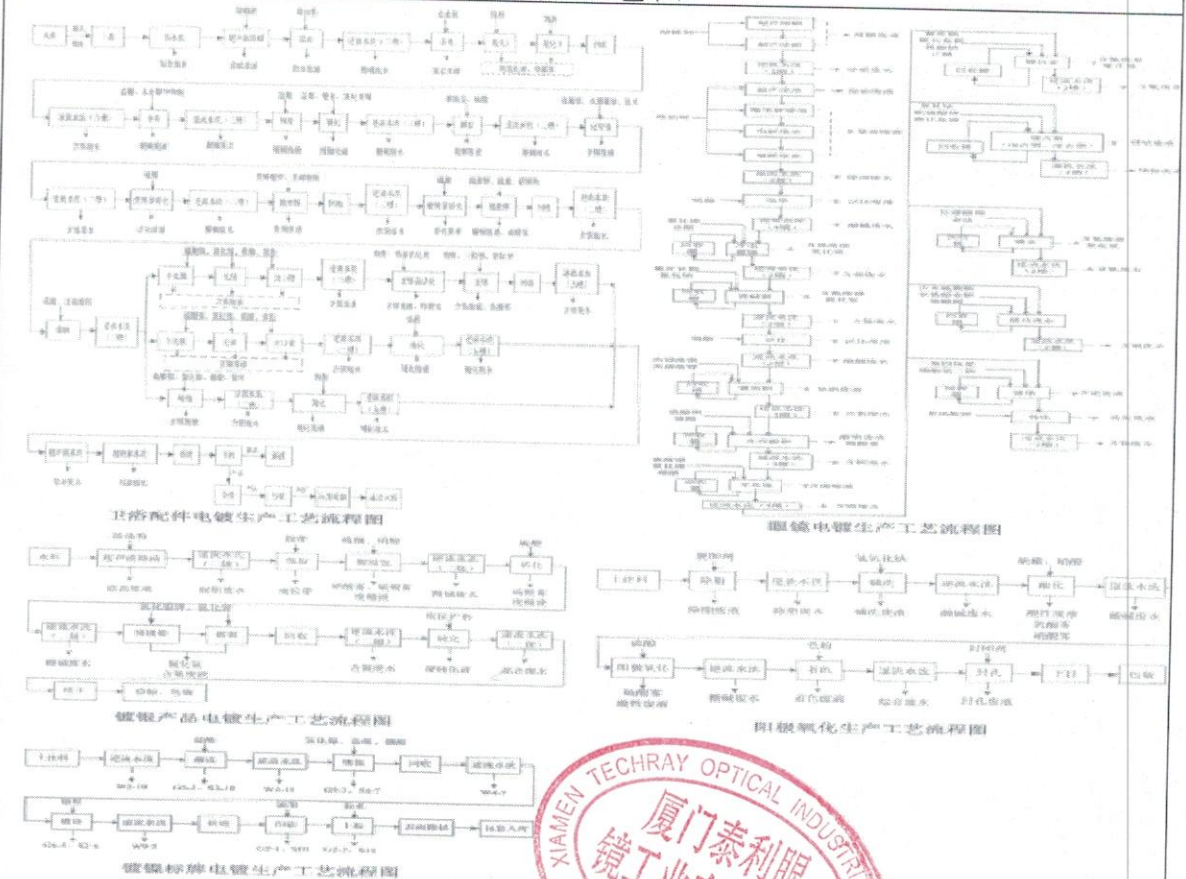
一、企业概况

我司基本信息如下所示：

表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厦门泰利眼镜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西滨路 11 号		
法人代表	蔡加开		
环保负责人	钟文灵	手机	13850030813
企业规模	中二型	投产时间	1990-06-28
所属行业	[4042]眼镜制造	生产周期	300
占地面积（万 m2）	0.95	职工人数（人）	270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情况			
生产过程中主要有前处理（除油、酸洗、活化等）、预镀银、镀银后及镀仿金后、镀金后工序、镀铬后、化学镀镍后、镀半光镍、光镍、封口镍、哑镍后、镀冲击镍后、着色后、镀焦铜后产生的漂洗废水，产生的废水经收集排入废水收集池。			

生产工艺图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审批要求配套建设电镀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600 吨/日，主要采用化学沉淀法处理工艺，目前的实际处理能力为 200 吨/日。收集池内的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化学沉淀法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废气：经配套的洗涤塔处理后由专用排气筒排放
工业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委托福建亿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和厦门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表 2 企业环评/验收信息

序号	类型	批复/验收日期	批复/验收文号	批复/验收部门
1	环评批复	2000-02-22	2000	厦门市环保局
2	环评验收	2003-04-08	厦监字第 20030219 号	厦门市环境监测中 心站
3	环评批复	2014-07-30	厦环评 〔2014〕40 号	厦门市环境保护局
4	环评验收	2015-12-25	厦环集 〔2015〕37 号	厦门市环境保护局 集美分局



二、企业监测能力

我司对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表 3 自行承担监测情况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0	实验室面积	0
实验室监测人员数	0	持证人员数	0
发证单位	0		
监测经费（元/年）	0		
在线设备运营 委托单位	厦门市吉龙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运营经费（元/年）	65000		

表 4 委托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监测资质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实验室监测人员数	持证人员数	人员持证发证单位	委托监测经费(元/年)
1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CMA 资质认定	5	1000	24	24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表 5 项目监测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	废气	氨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HJ533-2009	智能综合采样器	0.25	密封、冷藏	3	mg/m3	
2	废气	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污染源监测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六篇第二章一（一）	气相色谱仪	0.01	密封、冷藏	3	mg/m3	
3	废气	氮氧化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固定污染源排放	紫外可见分光	0.7	密封、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物		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气中氮氧化物 的测定 盐酸 萘乙二胺分光 光度法 HJ/T 43-1999	光光度计		冷藏			
4	废气	二甲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污染源监测 活性碳吸附二 硫化碳解吸气 相色谱法《空 气和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 版) 第六篇第 二章一(一)	气相色谱仪	0.01	密封、 冷藏	3	mg/m ³	
5	废气	二氧化 硫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 气 二氧化硫 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	自动烟尘测 试仪	3	现场 检测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6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室温	3	mg/m3	
7	废气	铬酸雾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物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	密封、冷藏	3	mg/m3	
8	废气	甲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污染源监测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	气相色谱仪	0.01	密封、冷藏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9	废气	颗粒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第六篇第二章一(一)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1	密封、室温	3	mg/m3	
10	废气	林格曼黑度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烟气流速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1	现声检测	3	级	
11	废气	硫酸雾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	离子色谱仪	0.2	密封、冷藏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 2	废气	氯化氢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9	密封、冷藏	3	mg/m3	
1 3	废气	氰化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9	密封、冷藏	3	mg/m3	
1 4	废气	乙酸乙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6	密封、冷藏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5	废气 (无组织)	氮氧化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J 734-2014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	密封、冷藏	3	mg/m3	
16	废气 (无组织)	二甲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J 479-2009 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0.0015	密封、冷藏	3	mg/m3	
17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J 584-2010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室温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8	废气 (无组织)	铬酸雾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物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05	密封、冷藏	3	mg/m3	
19	废气 (无组织)	甲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0.0015	甲苯	3	mg/m3	
20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电子天平	0.001	密封、冷藏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织)			有限公司	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2 1	废气 (无组 织)	硫酸雾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 气硫酸雾的测 定 离子色谱 法 HJ 544- 2016	离子色谱仪	0.00 5	密封、 冷藏	3	mg/m3	
2 2	废气 (无组 织)	氯化氢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 气中氯化氢的 测定 硫酸 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0.05	密封、 冷藏	3	mg/m3	
2 3	废气 (无组 织)	氰化氢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 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 气中氰化氢的 测定 异烟酸- 吡唑啉酮分光 光度法 HJ/T	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0.00 2	密封、 冷藏	3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24	废气 (无组织)	氰化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8-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	密封、冷藏	3	mg/m3	
25	废气 (无组织)	乙酸乙酯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8-1999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罐采样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9-2015	气相色谱仪	0.0006	密封、冷藏	3	mg/m3	
26	废水	pH 值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0.01			无量纲	
27	废水	六价铬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有限公司	7467-1987						
28	废水	氰化物 (总氰化合物)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29	废水	总铬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6-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30	废水	总镍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5			mg/L	
31	废水	总铜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5			mg/L	
32	废水	总锌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5			mg/L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3	废水	总银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7-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3			mg/L	
3											
4	噪声	Leq	委托监测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35	现场检测	3	dB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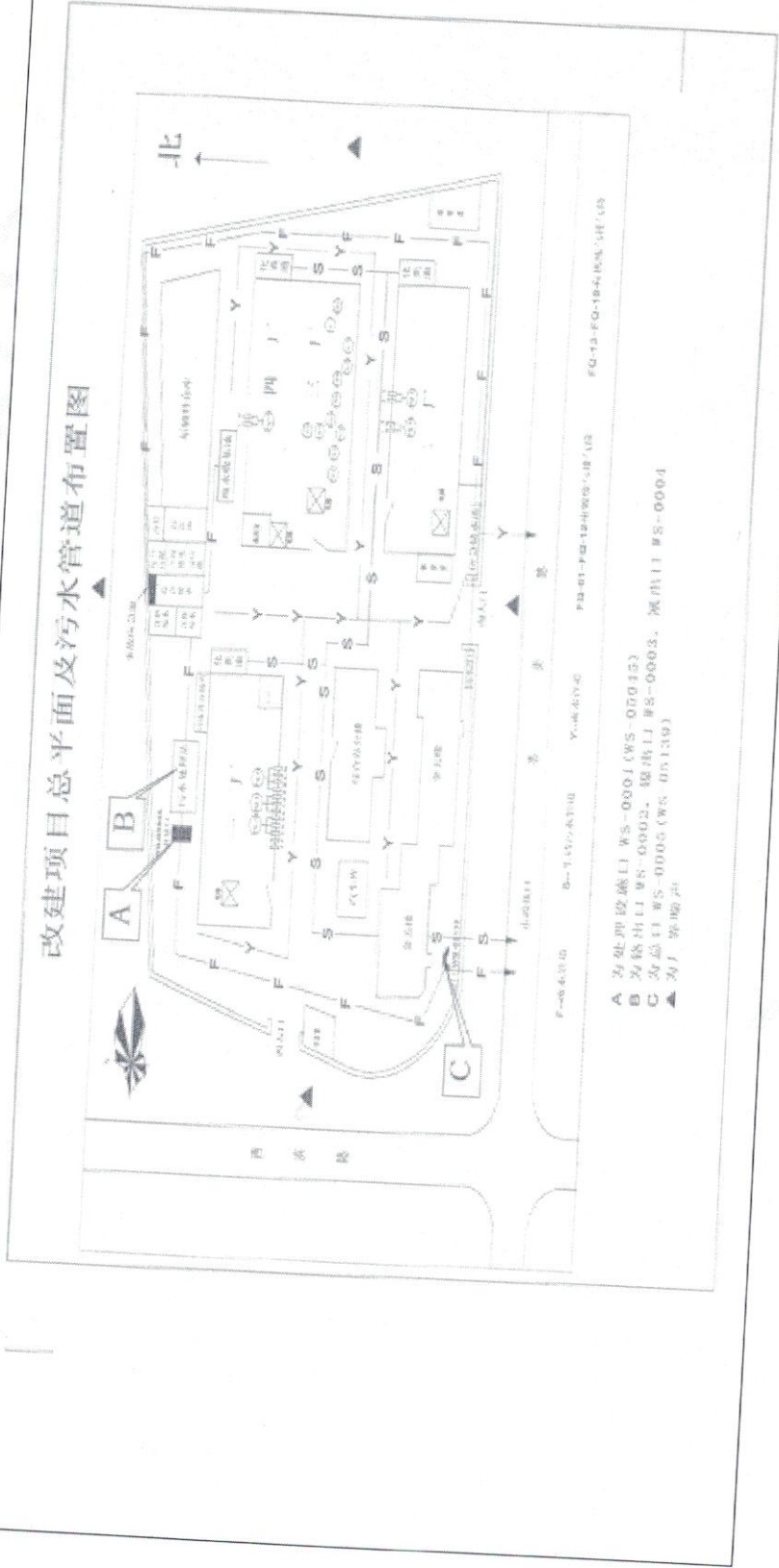




三、监测点位

我司各监测点情况如下

点位示意图



四、监测内容

根据环评批复及最新排放标准要求，我司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6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 名称	监测点 代码	状态
1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WS-0001	正常
2	废水	铬系出口	WS-0002	正常
3	废水	镍系出口	WS-0003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4	废水	氰/银系出口	WS-0004	正常
5	废水	总口	WS-0005	正常
6	废气	喷漆废气排放口 (FQ-18)	FQ-0001	正常
7	废气	有机废气排放口 (FQ-17)	FQ-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8	废气	氨气排放口 (FQ-2)	FQ-0003	正常
9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1 (FQ-05)	FQ-0004	正常
10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FQ-06)	FQ-0005	正常
11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3 (FQ-07)	FQ-0006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2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4 (FQ-09)	FQ-0007	正常
13	废气	镀银废气排放口 (FQ-11)	FQ-0008	正常
14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5 (FQ-12)	FQ-0009	正常
15	废气	氰化氢废气排放口 (FQ-13)	FQ-0010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6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2 (FQ-14)	FQ-0011	正常
17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FQ-0012	正常
18	噪声	厂南界	ZS-0001	正常
19	噪声	厂西界	ZS-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20	噪声	厂东界	ZS-0003	正常
21	噪声	厂北界	ZS-0004	正常
22	无组织排放	厂界	WZZ-0001	正常



表 7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监测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六价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1
2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氰化物（总氰化物）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3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总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5
4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总镍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5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总铜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6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总锌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1.5
7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	总银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8	废水	铬系出口	六价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1
9	废水	铬系出口	总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0	废水	镍系出口	总镍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11	废水	氰/银系出口	氰化物 (总氰化物)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12	废水	氰/银系出口	总银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13	废水	总口	pH 值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6-9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4	废水	总口	六价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1
15	废水	总口	氰化物 (总氰化物)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16	废水	总口	总铬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5
17	废水	总口	总镍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18	废水	总口	总铜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值	标准 限值
19	废水	总口	总锌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1.5
20	废水	总口	总银	手工监测	月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1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3
21	废气	喷漆废气排放口 (FQ-18)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5
22	废气	喷漆废气排放口 (FQ-18)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	6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8)				35/1783-2018	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23	废气	喷漆废气排放口 (FQ-18)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24	废气	喷漆废气排放口 (FQ-18)	乙酸乙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5/323-201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100
25	废气	有机废气排放口 (FQ-17)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1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6	废气	有机废气排放口 (FQ-17)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27	废气	有机废气排放口 (FQ-17)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28	废气	有机废气排放口 (FQ-17)	乙酸乙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5/323-201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100
29	废气	氨气排放口 (FQ-2)	氨	手工监测	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排气筒高度 30 米	20
30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1 (FQ-1)	铬酸雾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	0.0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05)					放限值	
31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FQ-06)	硫酸雾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0
32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3 (FQ-07)	铬酸雾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0.05
33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4 (FQ-09)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00
34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4 (FQ-09)	氯化氢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35	废气	镀银废气排放口 (FQ-11)	氰化物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36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5 (FQ-12)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00
37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5 (FQ-12)	硫酸雾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0
38	废气	氰化氢废气排放口 (FQ-13)	氰化物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0.5
39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 2 (FQ-12)	硫酸雾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4)					放限值	
40	废气	酸雾废气排放口2 (FQ-14)	氯化氢	手工监测	半年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02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建企业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0
41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月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新建锅炉-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200
42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新建锅炉-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50
43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手工监测	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新建锅炉-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20
44	废气	锅炉废气排放口	林格曼黑度	手工监测	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新建锅炉-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45	噪声	厂南界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3	55-65
46	噪声	厂西界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3	55-65
47	噪声	厂东界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3	55-65
48	噪声	厂北界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3	55-65
49	无组织排放	厂界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0.12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50	无组织排放	厂界	二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0.2
51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除船舶制造、飞机制造外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2
52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铬酸雾	手工监测	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006
53	无组织排放	厂界	甲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0.6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54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颗粒物	手工监测	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1
55	无组织排放	厂界	硫酸雾	手工监测	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1.2
56	无组织排放	厂界	氯化氢	手工监测	年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3)/硫、二氧化硫、硫酸和其它含硫化合物使用	0.2
57	无组织排放	厂界	氰化氢	手工监测	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024
58	无组织排放	厂界	乙酸乙酯	手工监测	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	1

五、质量控制措施

本自行监测方案由我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订完成，经县（区）、市两级环保部门审核后备案，向公众公开。

（一）自行承担监测的质量控制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2、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表的检定和校准。属于国家强制检定的仪器和设备，依法送检，并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使用；属于非强制检定的仪器与设备按照相关校准规程自行校准或核查，或送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校准，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年对仪器与设备检定及校准情况进行核查。

3、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自动监控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

4、人员持证上岗。上岗人员均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的、与监测项目相符的培训证书；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人员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发培训证书，并定期参加环境监测管理和相关技术业务培训。

5、具有健全的自动监测设备、环境监测工作和质量管理制度，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真实性；同时，作好数据报表的整理、汇编、装订工作，保证报表的统一管理。

（二）委托监测的质量控制

本司的委托监测单位通过省级以上实验室资质认定，具体见附件3。

（三）其他质量控制

自行监测记录包含监测各环节的原始记录、委托监测相关记录、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保存三年。

六、监测数据公开方式

（一）公开方式

我司在省环保主管部门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企业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及未开展监测原因、自行监测开展年度报告等信息，对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信息公开保存一年以上。

（二）公开时限及要求

- 1.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 2.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如有在线设备故障时手工监测数据次日公布；
- 3.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并获取监测数据结果后次日公布；
- 4.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附件：

- 附件 1 企业环评批复。
- 附件 2 委托监测合同。
- 附件 3 委托单位资质认定证书。